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30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267,071.15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435,596,682.35元，加上本年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直接计入留存收益的9,254,400.00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8,290,708,901.93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4年度现金股利2,209,518,922.21元和2025年半年度现金股利2,209,518,922.57元合计4,419,037,844.78元，本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316,522,139.50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及国际化布局等战略发展规划，基于公司在2025年度已实施完成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并办理完成回购公司股份的注销事宜，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二）2025年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分别经公司2025年7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

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5年8月18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2,388,699,866股扣除公司尚未完成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售股30,750股后的总股本2,388,669,1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9.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此外，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8月27日实施完毕，已实际派发2025年半年度现金股利2,209,518,922.57元。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或称“2024年回购股份方案”），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47,615,662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9544%，最高成交价为13.7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1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99,909,104.17元（不含交易费用），前述2024年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股份数量47,615,662股已于2025年完成注销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因此，公司2025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为599,909,104.17元，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2025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预案相关指标：

项目	本年度(2025年度)	上年度(2024年度)	上上年度(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209,518,922.57	3,671,289,789.01	1,473,084,100.20
回购注销总额(元)	599,909,104.17	1,601,151,256.55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3,267,071.15	108,173,220.94	2,273,331,266.8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349,345,743.0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316,522,139.5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	7,353,892,811.78		

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2,201,060,360.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31,590,519.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554,953,172.5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1、上表中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209,518,922.57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8月27日实施完毕）。2、上表中2025年度回购注销总额599,909,104.17元是指公司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并完成注销的金额。公司2024年回购股份方案共计回购股份数量47,615,662股，共计成交总金额为599,909,104.17元（不含交易费用），前述47,615,662股回购股份已于2025年3月20日办理完成注销手续。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3月22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注销总额为9,554,953,172.50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025年，公司已实际派发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共计2,209,518,922.57元；2025年，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并完成注销的金额为599,909,104.17元。因此，2025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和股份回购总额为2,809,428,026.7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480.36%，

占本年度末合并未分配利润的比例为33.65%，占本年度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比例为44.48%。

此外，随着公司国际化布局加速推进，海外业务的快速发展需储备相应资金，因此，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及国际化布局等战略发展规划，基于公司在2025年度已实施完成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并办理完成回购公司股份的注销事宜，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的便利

公司已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明确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将通过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行使表决权提供便利，并实行中小股东单独计票，充分保障中小股东参与决策的权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继续夯实主业，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持续改善经营性现金流状况，稳步提升经营效益与盈利质量，统筹兼顾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积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未来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切实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

四、备查文件

- 1、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 2、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回购注销金额的相关证明。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